[公告] 台大男一舍 109 年暑住申請登記辦法

一、**申請時間：6 月 1 日(星期一)10:00~6 月 5 日(星期五)17:00 截止。逾期不受理申請。**

【請注意：如非僑外學生、離島學生，除線上申請外，尚需繳交證明(如附件)；

如 6/1~6/5 無法提出證明，請於上班時間至 2F 輔導員辦公室說明，否則將列為候補】

二、登記網址：https://housing.ntu.edu.tw/summer.new

三、法源依據：國立臺灣大學學生宿舍管理辦法第 29 條『大一新生宿舍之住宿學生不得申請暑假住宿。但有特殊原因需申請暑假住宿者，得經學校核准後分配至適當之宿舍住宿』。

四、申請資格與優先順位：

1. 僑外學生、現住身障房之身障生、離島學生、新生宿舍幹部。
2. 選修第一階段暑修（需配合下列第一項說明）
3. 參與教育部、本校研究專案（需配合下列第二項說明，檢附證明範例請見本公告第三頁）
4. 其他：舉辦營隊等（需配合下列第二項說明，檢附證明範例請見本公告第三頁）

- 如為上列 2 資格者，請線上申請後於 6/1~6/5 上班時間至輔導員辦公室說明預計選修課程，並於 6/29~7/1 補驗網路加退選證明文件，始符合暑住資格，否則將取消床位申請。
- 如為上列 3、4 資格者，請線上申請後於 6/1~6/5 繳交證明文件至二樓輔導員辦公室，未繳交證明將不予受理。如無法提供證明者，請於上班時間至輔導員辦公室說明原因。
- 暑假期間因應疫情，本舍須配合將部分床位提供給 109 學年度入學且須進行自主健康管理的僑外生暫住。如遇暑住床位分配不足，將依上述優先順序進行排位；如優先順序相同且皆有檢附證明，則以線上申請時間先後，及週數相符者依序排位，其餘將列為候補名單。
- 選修第二階段暑修請於 7/27~7/30 再向未來宿舍的輔導員提出申請，如有空床將協助安排。

五、**暑住日期：7 月 5 日(星期日)至 8 月 22 日(星期六)。最晚須配合於 8/24 前搬遷至大二宿舍。**

- 暑住申請統一從 7 月 5 日開始，不得從中途申請入住。
- 男一舍因配合新生入住，僅開放至 8 月 23 日(星期日)，搬遷緩衝至 8 月 24 日(星期一)17:00，暑住申請八週者，最晚須於 8 月 24 日(星期一)17:00 完成搬遷至高年級宿舍。
- 因高年級宿舍(大四學長)暑住截止日為 8 月 22 日(星期六)，暑住八週欲提前搬遷至新宿舍床位者，須事先向新宿舍輔導員確認床位狀況再行搬入，否則一律 8 月 24 日(星期一)再行搬遷。

六、暑住地點：男一舍內，床位會集中重新安排，請住宿生配合搬遷。

七、暑住床位公告：6 月 12 日(星期五)14:00

八、暑住費用&繳費方式：

- 每週 410 元，以週計費，統一先繳八週全額 3,280 元。
- 如未住滿八週，將按剩餘週數退費約三週可入帳。（住宿未滿一週以一週計費）
- 申請通過者請先上網 https://housing.ntu.edu.tw/summer.new 點選「確定入住」，並列印繳費單。請於 **6 月 19 日(星期五)前完成繳費，等候查驗**。

九、暑住退宿：

- 請先上網 https://housing.ntu.edu.tw/點選「暑期退宿申請」，列印出退暑宿單。
- 完成線上退暑宿申請後，請將寢室床位之使用範圍打掃乾淨，並用手機拍攝寢室門牌、床面、衣櫃內、書櫃、桌面、所有抽屜、桌下及椅子周邊等照片備查，再於上班時間至二樓或三樓輔導員辦公室繳交退暑宿單、出示照片並歸還鑰匙。

十、提前搬至其他宿舍暑住者仍以男一舍暑住費計價，不必補差價。

----------感謝舍胞們的配合！如有其他問題，歡迎詢問----------

男一舍輔導員 陳建馨 e-mail: tigerchen@ntu.edu.tw Tel:(02)3366-6200

男一舍輔導員建馨哥 敬上

109 年新生宿舍暑住申請證明(範例)

暑期活動/暑修課程/研究計畫/營隊名稱：

暑期活動/暑修課程/研究計畫/營隊日期：

序號	姓名	學號	目前床位	抽中宿舍床位
1	派大馨	B08559487	男一舍 505E	男九舍 101A
2	趙老大	B08123456	男一舍 505F	男十舍 101B
3				
4				
5				
6				
7				
8				
9				
10				

主辦單位核章處

中華民國 109 年 月 日